

# 著名经济学家厉以宁逝世

## 88岁手写8万字学术自传(下)

助手对接，“其实像厉老那么大了，完全可以通过口述，让他的助手帮把稿子电子版打印出来，但是厉老坚持手写书稿。”这让周晶非常感动，把手稿扫描保存。

“虽然那么大了，但他写的书稿思路很清晰。”周晶介绍，自传有很多动人的细节，包括他筹办北大光华管理学院的经过，也包括他与夫人的故事，“自传里面有很多写到他与夫人一起在湖南沅陵的往事。”

周晶还提到，编辑对书稿中一些人名不太熟悉，需要跟厉以宁核实，他都会非常认真地标出来。

“后来两次厉老又补写了一点东西，那时候我发现他的字迹已经开始有点模糊了，当时就觉得不容易，毕竟他的年纪这么大了。”周晶还记得，自传后面部分的《市场与政府：论道德力量在经济中的作用》一书的序言中，道德在经济中的作用是厉以宁特别要强调的一个观点。

### 从“厉股份”到“厉民营”

厉以宁的观点总会引起各界广泛的讨论。

改革开放后，厉

以宁凭借加入民盟期间积蓄的“家底”，担起中国经济学界领路人的重任。

上世纪80年代初，大量上山下乡回城的知识青年急需寻找工作岗位，城市居民的就业成了一大难题。

1980年夏，厉以宁在时任国务院副总理万里主持召开的全国劳动就业会议上提出，以组建股份制形式的企业来解决就业问题。

他说，股份制企业就是民间集资，不用国家投入一分钱，就可吸收更多的劳动者就业。

这是厉以宁首次提出关于股份制的建议，引发了理论界、学术界的激烈讨论，受到国务院的高度重视。不过，当时他的意见并未被采纳。

1986年9月，已是北京大学经济学院

经济管理系主任的厉以宁发表了《我国所有制改革的设想》一文，多次为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造大声疾呼，“厉股份”称谓由此而来。

数十年后，厉以宁在谈到这个称号时说：“有人称我是‘股份制的首创者’，这不符合事实，我认为应该是‘厉非均衡’。”

从1988年到2003年，厉以宁当了15年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当时最关心的是国有企业改革，包括股份制的推进和《证券法》的制定。

1998年12月，在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上，由厉以宁担任起草组组长、历经6年酝酿的《证券法》以135票赞成高票通过。一年后，《证券投资基金法》起草小组成立，厉以宁任组长。2003

年10月，该法在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上高票通过。

在此期间，他首倡“非公经济36条”，笑称自己为“厉民营”。

厉以宁对中国发展民营经济的观点，在今天仍然适用。他多次说，这一生主要是两个身份，一是经济学研究者，二是经济学教师，两者都是他所爱。

耄耋之年的厉以宁，也未曾离开北大讲台。2018年，北京大学建校120年之际，厉以宁以北大光

华管理学院名誉院长的身份在77级、78级北大校友返校的时候再次给同学“上课”。他指出，现在的经济学正在变化，可能在今后的几十年内，整个经济学会改写。

2018年12月18日，党中央、国务院授予他“改革先锋”称号，并颁授他“改革先锋”奖章，称他为“经济体制改革的积极倡导者”。在获得这项褒奖时，厉以宁说：“作为读书人，总有些正心、齐家、改善人民生活的想法，这是我坚持至今的动力。”（完）



厉以宁先生主持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的起草工作



厉以宁先生主持了《证券法》的起草工作



北大教授厉以宁先生逝世